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7

#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林翔	独立董事	因公请假	费忠新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杭锅股份	股票代码	00253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濮卫锋	鲍瑾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大农港路 1216 号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大农港路 1216 号
电话	0571-85387519	0571-85387519
电子信箱	boiler@mail.hz.zj.cn	boiler@mail.hz.zj.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属于余热锅炉制造行业，主要从事余热锅炉、电站锅炉、电站辅机、工业锅炉等产品咨询、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工程总承包业务，为客户提供节能环保发电设备以及余热利用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主要实行订单式生产模式和产品直销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主要业绩驱动因素等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持续加大各领域产品的研发力度和市场拓展，H级燃机余热锅炉顺利出口海外市场，助力“一带一路”战略部署；高参数煤气炉、生物质锅炉引领市场，成为公司中短期内的主打产品，其中高温超高压带再热生物质锅炉项目获“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国内首台（套）”殊荣；石化、化纤等行业实现了新产品的突破与市场拓展，全新双介质导热油锅炉研发投产成功并运行良好；太阳能光热产品在第一批光热发电示范项目推广应用，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光热发电的先发优势。

受益于天然气产业政策和国家节能环保政策影响，天然气发电迎来发展良机。余热锅炉作为天然气能源项目的核心设备，国内市场需求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与国电投、大唐等大公司的合作，签订了多套燃机余热炉项目。

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部署，沿线国家天然气优势资源及工业化进程带来的燃气发电的庞大市场需求，创造了一定的海外市场需求端。报告期内，巴基斯坦4台世界目前最高等级的9H燃气轮机机组配套的高效余热锅炉成功交付进入试运行，该项目的成功彰显了公司在世界燃机余热锅炉研究领域的重要地位和海外市场的竞争优势，并为下一步更大容量燃气轮机余热锅炉的设计和开发奠定了坚实基础。此外，公司会继续加强与国内总包公司大力合作，借船出海，进一步拓展和攻克海外市场。

根据公司“十三五”规划发展战略，公司将继续推进子公司一体化运营管理，带动子公司在产业链上下游的发展，同时进一步加强与子公司的业务协同、管理协同力度，全面提升集团化竞争力，保持集团在节能减排技术与新能源领域的领先地位以及环保发电领域的产业链优势。未来公司在坚持主业“稳中求进”的基础上，持续创新，丰富产品线，延伸精益管理，推动公司经营长足发展，利润稳步增长。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501,237,946.09	2,705,586,250.03	2,705,586,250.03	29.41%	2,619,717,818.12	2,619,717,81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7,332,805.96	191,530,089.98	191,530,089.98	117.89%	-154,937,394.72	-154,937,39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8,829,236.42	100,430,772.64	100,430,772.64	237.38%	-240,123,852.72	-240,123,85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1,582,437.67	674,284,112.28	674,284,112.28	-21.16%	384,658,914.20	384,658,914.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31	0.26	119.23%	-0.26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31	0.26	115.38%	-0.26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5%	7.59%	7.59%	7.36%	-6.11%	-6.11%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8,101,073,542.36	7,590,096,678.78	7,590,096,678.78	6.73%	7,062,134,100.75	7,062,134,10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81,384,142.84	2,610,082,978.69	2,610,082,978.69	14.23%	2,443,147,653.04	2,443,147,653.0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616,19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故根据规定调整 2016 年及 2015 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44,585,771.91	745,150,781.07	915,865,897.75	795,635,49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168,471.82	119,003,343.46	145,389,447.61	55,771,54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245,931.00	104,502,322.46	131,063,504.60	23,017,47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81,571.86	245,985,529.54	147,659,864.40	280,918,615.5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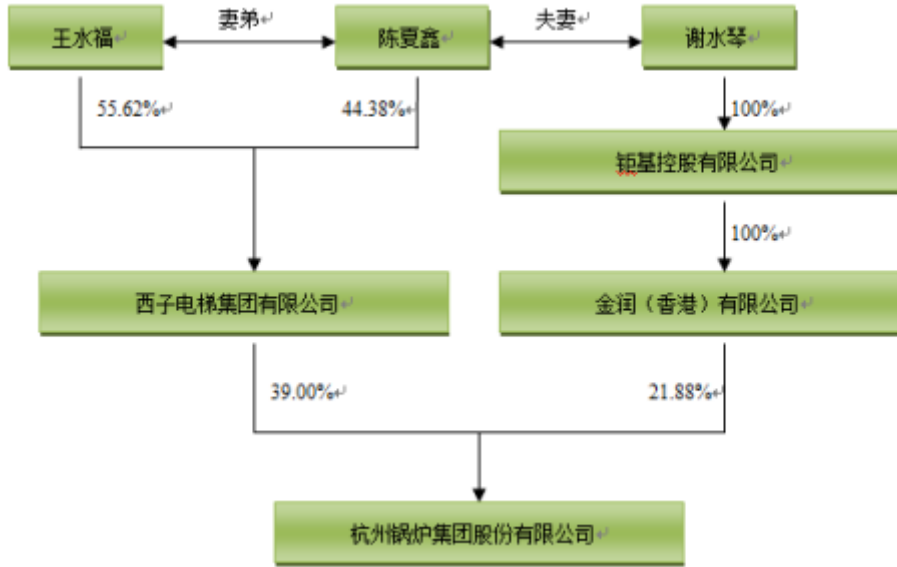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5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0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00%	288,349,956	0			
金润（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88%	161,784,000	0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59%	100,476,0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1%	7,481,88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4,596,034	0			
#王小卫	境内自然人	0.53%	3,883,200	0	质押	844,740	
吴南平	境内自然人	0.51%	3,763,000	3,692,250			
颜飞龙	境内自然人	0.43%	3,182,26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2,456,520	0			
陈夏鑫	境内自然人	0.32%	2,340,000	1,75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公司控股股东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陈夏鑫先生与公司股东金润（香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谢水琴女士是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王小卫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872,240 股。公司股东田赣生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799,339 股。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国内经济保持了稳中向好的态势。锅炉制造行业机会与风险并存，市场竞争愈演愈烈。公司坚持市场导向战略，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紧紧依靠技术进步，依靠技术创新，在国家能源和环保政策的引导下，调整企业结构和产品结构，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稳占一席之地。

报告期内，H级燃机余热锅炉顺利出口海外市场，助力“一带一路”战略部署；高参数煤气炉、生物质锅炉引领市场，成为公司中短期内的主打产品，其中高温超高压带再热生物质锅炉项目获“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国内首台（套）”殊荣；石化、化纤等行业实现了新产品的突破与市场拓展，全新双介质导热油锅炉研发投产并成功运行；太阳能光热产品在第一批光热发电示范项目推广应用，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光热发电的先发优势。

2017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约2352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7%，增速明显提档。受益于天然气产业政策和国家节能环保政策，未来天然气下游消费量增长趋势明朗，其中天然气发电迎来发展良机，市场景气度有

望提升。根据《中国天然气发展报告2016》和《关于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的指导意见》，预计“十三五”期间我国天然气发电装机量从60GW提升到110GW，其中天然气分布式能源装机量从11GW提升到27-30GW，将大大带动公司余热锅炉等天然气发电核心设备销售。

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部署，沿线国家天然气优势资源及工业化进程带来的燃气发电的庞大市场需求，创造了一定的海外市场需求端。报告期内，巴基斯坦4台世界目前最高等级的9H燃气轮机机组配套的高效余热锅炉成功交付进入试运行，该项目的成功彰显了公司在世界燃机余热锅炉研究领域的重要地位和海外市场的竞争优势，并为下一步更大容量燃气轮机余热锅炉的设计和开发奠定了坚实基础。此外，公司稳步推进与GE、SIEMENS、CMI等重要客户的合作外，会继续加强与国内总包公司大力合作，借船出海，进一步拓展和攻克海外市场。

面对当前白热化市场，公司始终从容应对，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并全面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控制成本费用，主营业务保持了大幅增长的良好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做强主业，锅炉订单充足，业绩持续增长，同时各项目考核实现良好。公司将进一步推进管理改进与六大指标考核，深度挖潜内部管理，降本增效，优化订单毛利，在激烈的行业竞争中增强主业的盈利能力，提高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着眼于新能源、大环保、高端制造领域相关的投资并购机会，积极布局战略投资，参股了与公司业务具有一定协同性的浙江汉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一步向污水处理行业拓展，提升未来的综合盈利能力。西子智慧产业园正在有序施工建设阶段，预计2019年6月底全部建成完工。未来园区投入运营后，将成为公司稳定的利润增长点和投资发展重要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0,123.7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41%，实现营业利润48,729.6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8.8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41,733.2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7.89%。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业锅炉	386,554,967.41	298,585,687.69	22.76%	11.13%	14.18%	-2.06%
余热锅炉	1,741,338,450.16	1,099,549,198.99	36.86%	159.58%	143.84%	4.08%
电站锅炉	466,635,163.11	350,448,363.00	24.90%	-36.78%	-31.54%	-5.75%
总包	367,154,129.24	269,339,017.36	26.64%	-12.21%	-14.59%	2.04%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9.4%，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3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04.2%，主要原因是本年销售规模扩张与计提资产减值下降综合所致。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 变更事项

1.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要求，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 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执行。对于本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 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 (二) 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净资产和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

吴南平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